

“28条举措”促进民营经济发展

新华社北京8月1日电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实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近期若干举措的通知》8月1日发布,围绕5个方面提出28条具体措施,推动破解民营经济发展中面临的突出问题,激发民营经济发展活力,提振民营经济发展信心。

在促进公平准入方面,通知提出,在国家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项目中,选取具有一定收益水平、条件相对成熟的项目,形成鼓励民间资本参与的重大项目清单。支持民营企业参与重大科技攻关,牵头承担工业软件、云计算、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基因和细胞医疗、新型储能等领域的攻关任务。推动平台经济健康发展,持续推出平台企业“绿灯”投资案例。

在强化要素支持方面,通知明确,持续确保出口企业正常出口退税平均办理时间在6个工作日内,将办理一类、二类出口企业正常出口退(免)税的平均时间压缩在3个工作日内政策延续实施至2024年底。延长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期限至2024年底。将民营企业债券央地合作增信新模式扩大至全部符合发行条件的各类民营企业,尽快形成更多示范案例。

在加强法治保障方面,通知提出,清理废除有违平等保护各类所有制经济原则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加强对民营经济发展的保护和支持。开展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中罚款事项专项清理,清理结果对社会公布。

在优化涉企服务方面,通知明确,建立涉企行政许可相

关中介服务事项清单管理制度,未纳入清单的事项,一律不再作为行政审批的受理条件,今后确需新设的,依照法定程序设定并纳入清单管理。加大对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的清理力度,重点清理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拖欠中小微企业账款。全面落实简易注销、普通注销制度,完善企业注销“一网服务”平台。

在营造良好氛围方面,通知还提出,分级畅通涉企投诉渠道。开展“打假治敲”等专项行动,依法打击蓄意炒作、造谣抹黑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的“网络黑嘴”和“黑色产业链”。设立中央预算内投资促进民间投资奖励支持专项,每年向一批民间投资增速快、占比高、活力强、措施实的市县提供奖励支持。

28条具体措施有哪些亮点?

力求务实管用、近期见效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明确“民营经济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规划了蓝图、指明了方向。

上述《意见》提出的政策已经非常全面,为何又出台《若干举措》?

国家发展改革委体制改革综合司司长王善成在新闻发布会上说,《若干举措》坚持问题导向,从民营经济的需求出发,围绕解决民营企业突出问题,提出一系列政策举措,力求务实管用、近期见效。

王善成指出,在《若干举措》研究起草过程中,突出政策执行的刚性,构建形成可验证的落实闭环,努力推动解决民营企业当前面临的实际困难,把广大民营企业家的热切期盼转化为实实在在的政策效果,让民营企业有真真切切的获得感。

具体措施有哪些亮点?

作为落实《意见》的配套政策举措,《若干举措》聚焦促进公平准入、强化要素支持、加强法治保障、优化涉企服务、营造良好氛围等5个重要方面,提出28条具体措施,进一步深化细化实化相关政策措施。

——让民营企业明白遇到问题时“该找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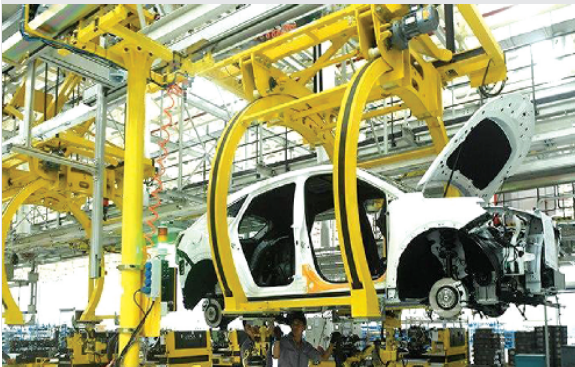
《若干举措》在提出具体举措的同时,也确定了每项任务的落实分工,压实责任,明确了“谁来干”,让民营企业明白遇到问题时“该找谁”。

比如,针对民营企业反映强烈的拖欠账款问题,文件明确由工信部牵头推动解决,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审计署、国资委、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参加这项工作。其中特别提出,由审计部门接受民营企业反映的欠款线索,加强审计监督,让民营企业清清楚楚地知道被拖欠账款可以向什么部门反映。

——加大对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的清理力度

《若干举措》要求,加大对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的清理力度,重点清理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拖欠中小微企业账款。国研新经济研究院创始院长、新经济智库首席研究员

促进民营经济,新的具体举措来了。在《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7月19日公布后,8月1日,国家发改委等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实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近期若干举措的通知》(简称《若干举措》),提出了28条具体措施。



朱克力对中新财经记者表示,拖欠账款会导致民营企业资金周转困难,影响其正常经营和发展。这条举措让保障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更具象化、更接地气、更解渴,对于提高民营企业的信心和竞争力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扩大民营企业信用贷款规模

《若干举措》要求,延长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期限至2024年底,持续加大普惠金融支持力度。引导商业银行接入“信易贷”、地方征信平台等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强化跨部门信用信息联通。扩大民营企业信用贷款规模。有效落实金融企业呆账核销管理制度。

国家税务总局政策法规司司长戴诗友表示,持续创新推出税务与金融部门“税银互动”举措,将民营经济“纳税信用”转化为“融资信用”,助力民营企业缓解融资难题。

——支持民营企业参与重大科技攻关

《若干举措》进一步明确政策的细节,指导举措的具体操作落地。

——赋予民营企业职称评审权

《若干举措》在《意见》基础上,提出了更有力的举措,是对既有举措的深化和加强。

比如,《意见》提出,“畅通民营企业职称评审渠道”,《若干举措》进一步明确,“赋予民营企业职称评审权,允许技术实力较强的规模以上民营企业单独或联合组建职称评审委员会,开展自主评审”。

——依法打击造谣抹黑民营企业的“网络黑嘴”

《若干举措》指出,开展“打假治敲”等专项行动,依法打击蓄意炒作、造谣抹黑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的“网络黑嘴”和“黑色产业链”。

在朱克力看来,近年来相关人士言行已严重影响到整个民营企业界的信心和发展,因此只有依法打击这类“网络黑嘴”及其背后的“黑色产业链”,才能真正保护民营企业家和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让作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生力军”的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更有安全感和归属感。

——强化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工作激励

《若干举措》强化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工作激励,特别提出,“将各地区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情况纳入国务院年度综合督查,对发现的问题予以督促整改,对好的经验做法予以宣传推广”。

此外,还提出“设立中央预算内投资促进民间投资奖励支持专项,每年向一批民间投资增速快、占比高、活力强、措施实的市县提供奖励支持”。通过奖励先进,树立榜样,调动各方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积极性。

朱克力认为,28条近期举措,为民营企业发展提气、壮胆、撑腰,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有助于进一步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增强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发展信心,提高民营企业的竞争力和发展活力。

据中新社

北京此轮强降雨已致 11 人遇难

其中 2 人在抢险救灾中因公殉职

新华社北京8月1日电 受台风“杜苏芮”影响,北京自7月29日开始连续强降雨,西部、西南部、南部迎来特大暴雨。记者从北京市防汛抗旱指挥部获悉,经统计,截至8月1日6时,此轮强降雨已经造成11人遇难,其中2人在抢险救灾中因公殉职;另有27人失联,其中4人因抢险救灾失联。

截至1日6时,全市平均降雨量257.9毫米,城区平均235.1毫米,门头沟区平均470.2毫米,房山区平均414.6毫

米,石景山区平均333.2毫米,昌平区平均295.8毫米,丰台区平均285毫米,大兴区平均279.2毫米,海淀区平均242.2毫米;最大小时雨强出现在丰台千灵山,7月31日10时至11时每小时111.8毫米;有2站累计雨量超700毫米,分别为昌平王家园水库736.3毫米,门头沟高山玫瑰园722.4毫米。

因灾遇难的11人,包括门头沟区4人、昌平区4人、房山区2人、海淀区1人。其中,北京市消防救援总队海淀消

防支队1名消防员在救援工作中不幸遇难,门头沟区1名乡镇干部在巡查过程中不幸遇难,其他遇难人员身份还在进一步核实中。

失联的27人,包括门头沟区13人、昌平区10人、房山区4人。其中,蓝天救援队在房山区佛子庄乡白草洼村开展抢险救灾行动时有4人落水失联。

截至目前,此轮灾情累计造成13个区44673人受灾,全市共转移受威胁群众12.7万人。